

请按照“注意事项”正确填写本表各栏

根据专利法第 19 条的规定

委 托 东莞市科安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 机构代码（ 44284 ）

1. 代为办理名称为 一种磁化滤壳 的发明创造

申请或专利（申请号或专利号为_____）以及在专利权有效期内的全部专利事务。

2. 代为办理名称为_____

专利号为_____的实用新型专利检索报告。

3. 代为办理名称为_____

专利号为_____的专利权评价报告。

4. 其他 _____

专利代理机构接受上述委托并指定专利代理人 曾毓芳 办理此项委托。

委托人（单位或个人） _____（盖章或签字）

被委托人（专利代理机构） _____（盖章）

2016 年 09 月 18 日